

人才培养

学生工作

本科生教育

通知公告

专业介绍

培养方案

政策文件

相关下载

研究生教育

留学生教育

高级人才培养与发展

教材建设

精品课程

教改项目

通知公告

当前位置： 首页 - 人才培养 - 本科生教育 - 通知公告 - 正文

经济学院经济学启明实验班2025级校内选拔考核方案

时间：2025-09-04 作者： 浏览次数：852

经济学启明实验班以培养未来杰出经济学家为长远目标，依托本研贯通的一体化培养体系，培养具有扎实前沿经济学基础和全球竞争力，具备良好政治素养与道德修养，能够在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、政府部门、国际组织以及金融、咨询等行业从事经济研究、政策制定与战略分析等工作的经济学高级专门人才。

一、学院成立选拔工作领导小组

二、选拔对象及条件

对经济学科有浓厚兴趣，且具有扎实数学、英语基础，符合学校《关于做好2025级各类实验班选拔工作的通知》中报名条件的大学生，文理不限。

三、选拔人数

20人。

四、选拔流程

1、报名

符合条件的学生在学校通知中指定时间内在系统中自愿报名。

2、笔试

参加学校统一笔试（9月6日），笔试科目为数学、综合、英语，每科满分100分，笔试总分=数学（权重1.0）+综合（权重0.5）+英语（权重0.5）。

3、面试

（1）入围

根据报名学生学校统一笔试科目总成绩，按1:1.5比例确定面试入围名单。

（2）考核内容

考察学生逻辑思维能力、语言表达能力、创新思维、团队合作和基础知识掌握情况。

（3）面试流程

每个学生面试6-8分钟，面试（9月14日）具体地点另行通知。面试分为两个环节：

1）学生自我介绍（3分钟）：要求参加面试的学生每人进行3分钟的自我介绍。如果超时，则会被考官打断，直接进入下一环节。

2）综合提问（3-5分钟）：面试官进行综合提问，提问的内容不限制，可以就考生在讨论中的观点进行提问，也可以就被考核者的背景以及个人规划、综合潜能等进行考核。对学生突出的某一点重点提问，有助于后面的因材施教。

4、确定拟录取名单

按考核总成绩（笔试占60%，面试占40%）确定拟录取名单。由本科生院公示。公示期间若出现学生主动申请退出等情况，则按照综合得分高低顺次确定补充人选。

经济学院
2025年9月2日

上一篇：[经济学院本科2025级普通班转专业招生计划和考核方案](#)

下一篇：[华中科技大学经济学院2024级本科生专业分流实施方案](#)

友情链接：

[华中科技大学](#)

[张培刚发展经济学研究基金会](#)

[华中科技大学张培刚发展研究院](#)

联系我们：

联系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1037号华中科技大学经济学院

学院电话：027-87543151

学院邮箱：jjxysjyzxx@hust.edu.cn

